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文件

深福建发〔2018〕19号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实施细则（试行）》已经区政府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

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条【目的与依据】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保证工程的质量和安全，推进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营造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忠实履约的建筑市场环境，根据《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有关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适用范围】对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的代建、施工、监理、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等承包商进行履约评价，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监管部门及平台】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全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同时在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上进行监督应用。

第四条【评价原则】履约评价应当实事求是，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客观的原则。

第五条【评价分类】工程建设单位对承包商的履约评价分为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和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是指在合同履行期间，工程建设单位定期对承包商进行的评价；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是指合同履行完毕后，

工程建设单位综合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情况，对承包商的履约行为进行最终的具体评价。

年度履约评价是指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结合各工程建设单位申报的履约评价结果，对各承包商当年度的履约情况进行的综合评价。

第六条【评价时间】工程建设单位可根据合同类型、特点及管理需要，自主选择阶段履约评价时间。按时间一般分为季度履约评价和半年履约评价，或按履行合同所处阶段分为前期阶段、建设期阶段、维修保养阶段等，详细可参考附表 1。合同工期 3 个月及以内的，可不进行阶段履约评价，只进行最终履约评价；合同工期 1 年以上的，至少需进行一次阶段履约评价。招标代理合同一般只需要进行最终履约评价。

考虑到竣工图绘制、档案资料移交、规划等各项验收、质保期维修保养、工程结算等工作需在项目移交后方能完成，设计、造价咨询合同的最终履约评价工作在工程竣工验收后进行，监理、施工合同的最终履约评价工作在维修保养期满后进行。招标代理合同的最终履约评价在取得招标完成证明后进行。但实际最终履约评价阶段及时间应结合各评价单位实际情况作出选择。

第七条【评价方法】工程建设单位（合同签订的发包人）对与其有直接合同关系的代建、施工、监理、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等承包商，按照附件中的履约评分标准表进行评分并

结合第十三、十四条得到评价结果。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应结合阶段履约评价情况，对承包商的履约行为进行综合评分并结合第十三、十四条得到评价结果。

第八条【评价单位职责】工程建设单位负责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工作的实施。

工程建设单位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应当按照规定加强对承包商日常履约情况的评价。设立承包商履约评价小组，明确分工，负责落实履约评价的具体工作。建立评价账户，登录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按时操作，完善承包商履约评价的内部考核机制，如实在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上填报，对承包商不良行为进行记录（第十三、十四条中列出），并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实行代建制的工程项目，由工程建设单位对代建单位进行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由代建单位对其他承包商进行履约评价，工程建设单位对代建单位评价结果进行审核。

第九条【评价依据】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的依据包括：工程建设单位依法编制的招标文件、承包商的投标文件、双方签订并经备案的工程合同及补充协议等。

工程建设单位对履约评价依据有其他特殊要求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工程合同中列明。

第十条【评价内容】对代建单位履约评价的主要内容：人员配备与履职、质量控制、安全管理、进度控制、成本与资金

管理、配合与服务等。具体详见《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代建）履约评分标准表》（附件1）。

对施工单位履约评价的主要内容：机构人员配备、技术经济实力、施工过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进度控制、配合与服务、资金支付等。具体详见《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附件2）。

对监理单位履约评价的主要内容：机构人员配备、履约质量、进度控制、配合与服务等。具体详见《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监理）履约评分标准表》（附件3）。

对设计单位履约评价的主要内容：机构人员配备、履约质量、履约时限、配合与服务等。具体详见《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设计）履约评分标准表》（附件4）。

对造价咨询单位履约评价的主要内容：机构人员配备、履约质量、履约时限、配合与服务等。具体详见《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造价咨询）履约评分标准表》（附件5）。

对招标代理单位履约评价的主要内容：机构人员配备、履约质量、履约时限、配合与服务等。具体详见《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招标代理）履约评分标准表》（附件6）。

工程建设单位也可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建设工程承包商进行履约评价，并对评价结果负责。

第十一条【异议处理】承包商对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结果有异议的，当在工程建设单位评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工程建

设单位提出申辩，逾期视为无异议，不再受理。

工程建设单位应在承包商申辩后应 5 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查处理并答复承包商。在质量、安全、进度、造价等方面导致评价结果有重大偏差的，工程建设单位应当重新组织评价。

第十二条 **【评价结论】** 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和最终履约评价的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不合格四个等级。

（一）优秀：承包商的履约表现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且大部分履约水平高于合同约定的标准，评价得分在 90～100 分；

（二）良好：承包商的履约表现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且部分履约水平高于合同约定的标准，评价得分在 75～89 分；

（三）一般：承包商的履约表现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评价得分在 60～74 分；

（四）不合格：承包商的履约表现低于合同约定的标准，或需有关单位重复发出指令、反复整改，才能达到满意水平，评价得分在 59 分(含)以下。

第十三条 **【不得评为“优秀”、“良好”情形】** 承包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结果不得评为“优秀”、“良好”等级，履约评价得分高于 74 分的，以 74 分计：

（一）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事故的；

（二）因自身原因导致实际履约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履约时间的；

（三）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

的；

（四）项目管理班子未按规定（或投标承诺）配备或不到位的；

（五）项目负责人无正当理由年度累计 3 次及以上不在岗的；

（六）在招标文件中或合同中列明的其他情形。

第十四条【直接评为“不合格”情形】承包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结果直接评为“不合格”等级，履约评价得分高于 59 分的，以 59 分计：

（一）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较大或较大以上事故的；

（二）因自身原因造成履约时间严重滞后（滞后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履约时间 20%）的；

（三）被建设主管部门认定存在转包、挂靠或违法分包工程行为的；

（四）履约评价表中有单项得分为 0 的；

（五）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的；

（六）因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工程款而发生纠纷逾期未整改或引发群体性（5 人及 5 人以上）上访事件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

（七）被认定行贿政府部门公职人员的；

（八）因设计单位原因设计变更超过合同价 10%的设计合同；

(九) 因造价咨询单位原因项目结算价超过审计部门审定价 5%的造价咨询合同;

(十) 因自身原因与建设单位产生法律纠纷的。

(十一) 在招标文件中或合同中列明的其他情形。

第十五条 **【评价申报】** 工程建设单位应在“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上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结果向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申报。季度履约评价于每年 3、6、9、12 月的 20~30 日集中申报;半年履约评价于每年 6、12 月的 20~30 日集中申报;最终履约评价于评价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申报。

第十六条 **【年度履约评价】** 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每年年末对本年度各市场主体的履约评价结果进行统计, 综合得出各承包商的年度履约得分, 计算方法如下:

每份合同的年度履约评价得分=当年阶段评价得分的平均分 $\times p$ +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 $\times f$ 。若本年度同时有阶段评价和最终评价的, $p=0.3$, $f=0.7$; 若本年度没有进行合同最终履约评价的, $p=1$, $f=0$; 若本年度没有进行过阶段履约评价, 只有最终履约评价的, $p=0$, $f=1$ 。

同一单位同一年度仅有一份合同进行履约评价的, 该份合同的年度履约评价结果为单位年度履约评价结果。同一单位同一年度有一份及以上合同进行履约评价的, 如履约单位所有合同年度履约评价都为合格以上的, 单位年度履约评价得分为所有合同的年度履约评价得分平均值, 再根据此分值进行评级。

如履约单位有一份及以上合同年度履约评价或最终履约评价为不合格，则该单位年度履约评价最高只能为 74 分。

第十七条【结果公布与应用】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在每个季度对申报的履约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并将结果在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官网等媒体予以公布。每年底，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承包商的年度履约评价情况通报全区各相关部门，作为我区建筑企业信用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政府投资工程评标、建设工程承包商预选库录用等提供重要参考。

第十八条【奖励与惩罚】每年度对所有参与评价的承包商，根据履约评价结果采取奖惩激励措施。

（一）单位年度履约评价、最终履约评价为优秀的，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文予以通报表扬，并通过区住建局官网公开通报表扬。对代建、施工、监理、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单份合同年度履约评价、最终履约评价为优秀的，经公示后，由福田区政府授予“福田区建设工程履约优秀团队”称号；对代建、施工、监理、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类履约单位年度履约评价、最终履约评价为优秀的，经公示后，授予“福田区建设工程履约优秀单位”称号。

（二）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当季度有合同阶段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承包商，可采取以下惩罚性措施：

- 1、向承包商发函进行书面警告；
- 2、将该项目列入重点监督检查名单，在下一季度加大监管

力度；

3、该合同的发包单位可以不再接受其投标或承接新工程，同时违反合同条款的应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惩罚，对于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应当给与行政处罚。

（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于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单位，应向全区相关单位及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予以通报，并可采取以下惩罚性措施：

1、约谈、训诫其相关负责人或责任人；

2、列入重点监管名录，在下一年度加大辖区内所有该承包商承接项目的监管力度和检查频率；

3、未来三年内可拒绝其参与福田政府投资工程投标。

（四）对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承包商，可采取以下惩罚性措施：

1、对项目负责人列入该项目实施单位“失信人”名单；

2、项目实施单位可在未来三年内拒绝其参与本单位项目投标。

第十九条 【影响评价处理】 承包商以不正当行为影响评价工作，一经查实，其评价结果将降低一个评价等级，履约评价得分以该等级区间最低分计，情节严重的，直接评为“不合格”，并由相关部门介入调查。

第二十条 【工程建设单位评价责任】 工程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要求对承包商进行履约评价并申报履约评价信息，或履约评

价显失公平的，将视情节轻重，给予其限期整改、全区通报批评的处理，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严格审查其下一个项目的招标投标备案，同时清查该建设单位在定标过程中是否严格考虑投标人的履约评价情况并作出公正投票。

第二十一条 **【分包商履约评价】**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由施工总承包商负责，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二十二条 **【解释权属】**本实施细则由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实施日期】**本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凡未完工的工程均须按照本办法实行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和最终履约评价。

第二十四条 **【有效期】**本实施细则试行 1 年。

附表 1

合同类型	前期阶段 (项目开工前)		在建阶段 (项目开工至 建成移交)		维修保修阶 段(项目移 交后起算)		最 终 评价	备注
	季度	年度	季度	年度	季度	年度		
设计	★	★	✓	✓		✓	✓	前期阶段评价方式遵循设计合同要求,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进行阶段评价。
造价咨询	★	★	✓	✓		✓	✓	
监理		✓	✓	✓		✓	✓	
施工			✓	✓		✓	✓	维修保修阶段根据回访周期,在当季进行季度评价。
代建	★	★	✓	✓		✓	✓	前期阶段按设计合同评价节点进行评价,在建、保修阶段按施工合同评价节点进行评价

说明: ★代表该阶段评价方式应遵循合同要求进行阶段评价。

✓代表在该阶段应进行相应阶段的履约评价。

附件 1：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代建）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具体阶段：_____)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承 包 商			
总 得 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评 价 指 标			量化分值	得 分
一	人员配备与履职	10					
1	首席责任人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1	
			是否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			1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首席责任人			1	
			是否有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			1	
2	其他人员 (包括管理人员 与技术人员)	6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1	
			到位是否良好			1	
			专业、数量是否满足代建工作的实际要求			1	
			是否具有相应的工作能力			1	
			是否保持相对稳定			1	
			是否有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			1	
二	质量控制	25					
3	设计阶段	7	是否按国家、地方、行业规范和标准完成设计工作			2	
			是否按委托单位书面要求完成设计工作			2	
			设计文件是否报委托人审查同意			2	
			是否提出针对设计工作的良好建议及措施			1	
4	施工阶段	18	是否对工程材料进行质量检查检验			3	
			是否对工程设备进行检查检验			3	
			是否对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检查			3	
			是否对施工关键工序检查到位			3	
			是否编制工程质量报表			2	
			工程质量不符合标准或约定的，是否按要求整改			4	
三	安全管理	20					
5	安全文明施工	14	制定了针对合同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制度，并严格按制度执行的，得 12 分			12	
			制定了针对合同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制度，基本按制度执行的，得 6 分				
			未制定针对合同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制度，得 0 分				
			对违规施工以及安全隐患是否有采取有效措施制止、纠正			3	
6	事故应急	6	是否制定了应对各类事故的应急预案			3	
			发生应急事故时，是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			3	
四	进度控制	20					
7	工期控制	20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			3	
			总体及阶段性工期计划以及控制措施是否科学合理			4	
			发现工程进度有落后时是否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3	
			是否有代建单位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工期			10	

五	成本与资金管理	10			
8	成本控制	7	工程核减率小于 5%的, 得 7 分; 5%~10%的, 得 6 分, 10%~15%的, 得 5 分, 15%~20%的, 得 4 分, 20%~25%的, 得 3 分, 25~30 的, 得 2 分, 超出 30%的, 得 0 分	7	
10	设计变更	3	是否按审批手续报审	1	
			是否主动控制变更成本	2	
六	配合与服务	15			
10	履约准备	3	是否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签订合同及补充协议	3	
11	竣工移交	4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2	
			是否能够向委托单位提交完整的工程档案资料	2	
12	配合情况	3	对委托单位交办的工作积极完成的, 得 3 分; 对委托单位交办的工作能完成但态度不积极的, 得 2~1 分; 对委托单位交办的工作拒不完成的, 得 0 分。		
13	诚信情况	5	是否有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 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资料	1	
			是否有串通相关单位弄虚作假现象	2	
			是否有对违法违规行为隐瞒不报情况	2	

注: 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 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 制定评分表, 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 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 或在阶段评价时尚不具备评价条件的, 不计入评分, 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3、每一评价指标的量化分值为最高分, 建设单位可根据承包商的履约情况在最高分基础上扣分, 扣分精确至 0.5 分。

评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 (具体阶段：_____)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承 包 商			
总 得 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评 价 指 标		量化分值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0				
1	项目经理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1	
			是否有常驻现场		1	
			是否称职		1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1	
2	其他管理人员	3	是否按规定到位		1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		1	
			特殊工种是否有持证上岗		1	
			业务素质是否良好		1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0				
4	财务支付	2	是否有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2	
5	技术实力	4	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履行合同		1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优化合理		1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1	
			是否有进行工程深化设计的能力		1	
6	机械、材料	2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1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1	
7	应急处置	2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紧急发生事件是否能高质高效处理		1	
三	施工过程管理	40	少 1 分			
8	施工质量	13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5	
			是否对工程材料进行质量检查检验		3	
			是否将隐蔽工程及时报监理单位验收		2	
			发生质量问题时是否能及时按要求整改		3	
9	施工安全	15	是否对工程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护检查		5	
			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5	
			是否有存在施工安全隐患		5	
10	文明施工	6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是否合理		2	
			施工现场是否有主动采取环境保护措施 (包括噪音、扬尘等)		4	
11	成本管控	6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2	
			是否做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 (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2	
			工程计量、变更签证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2	
四	进度控制	20	参照代建			

12	工期控制	20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	3	
			总体及阶段性工期计划以及控制措施是否科学合理	4	
			发现工程进度有落后时是否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3	
			是否有施工单位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工期	10	
五	配合与服务	10			
13	履约准备	2	是否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函、签订合同	2	
14	工程分包	2	劳务、专业工程是否有按规定进行分包	1	
			总包商对分包商是否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1	
15	竣工移交	4	竣工资料是否齐全、规范	1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手续	2	
			竣工结算资料是否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交	1	
16	配合情况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2	
六	资金支付	10			
17	工资支付	8	是否充分落实农民工实名制	4	
			是否设立专用账户发放农民工工资	4	
18	工程款支付	1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分包商工程款引发投诉上访	1	
19	材料款支付	1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	1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在阶段评价时尚不具备评价条件的，不计入评分，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3、每一评价指标的量化分值为最高分，建设单位可根据承包商的履约情况在最高分基础上扣分，扣分精确至 0.5 分。

评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监理）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具体阶段：_____)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承 包 商			
总 得 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评 价 指 标			量化分值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5					
1	项目总监	7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2	
			是否有常驻现场			2	
			是否称职			2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总监			1	
2	其他监理人员	8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1	
			到位是否良好			1	
			专业、数量是否满足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			1	
			是否保持相对稳定			1	
			调整变更是否有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			1	
			是否有未履行相关手续擅自调整更换监理人员			1	
			是否有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			1	
二	监理质量	55					
3	施工准备阶段	4	是否有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完成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4	
4	工程质量控制	16	制定了针对合同项目的完善的监理方案，并严格执行的，得 12 分			12	
			制定了针对合同项目的完善的监理方案，基本能按方案执行的，得 6 分				
			未制定针对合同项目的完善的监理方案的，得 0 分				
			是否及时组织各项、各阶段工程验收			4	
5	安全文明生产	16	未制定针对合同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制度，得 0 分			4	
			监理工程师是否有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施工安全实施有效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			4	
			是否有督促施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			4	
			对违规施工以及安全隐患是否有采取有效措施制止、纠正			4	
6	工程投资控制	10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投资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5	
			工程计量、变更签证、预结算和工程款支付审核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5	
7	工程合同管理	5	是否有及时公正地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工程分包、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			5	
8	检验设备配置	4	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2	
			是否满足工程监理需求			2	
三	进度控制	10					

9	工期控制	10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	5	
			是否有监理单位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工期	5	
四	配合与服务	20			
10	竣工移交	6	监理资料是否齐全、规范	3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3	
11	配合情况	4	是否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	4	
12	诚信情况	10	是否有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资料	2	
			是否有串通相关单位弄虚作假现象	4	
			是否有对违法违规行为隐瞒不报情况	4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在阶段评价时尚不具备评价条件的，不计入评分，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3、每一评价指标的量化分值为最高分，建设单位可根据承包商的履约情况在最高分基础上扣分，扣分精确至 0.5 分。

评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设计）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具体阶段：_____)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承 包 商	
总 得 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分值	评 价 指 标	评分标准	得分
一	人员设备配置	10			
1	主要人员	5	项目负责人是否按合同到位	未按合同到位扣 5 分。	
		5	项目技术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是否按合同到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未按合同到位，擅自更换人员，每人次扣 3-5 分，扣完为止。	
二	设计质量	55			
3	质量控制	7	是否符合规范和技术标准	每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8	是否有缺项、漏项	发现缺项、漏项，每处扣 2 分，扣完为止。	
4	方案设计	3	是否有针对性、对比性，论证是否充分	没有针对性、对比性，论证不充分，每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是否落实建设单位的设计要求	没有落实建设单位设计要求的，每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是否满足功能需求，运行可靠，技术经济等指标	未满足功能需求，运行可靠，技术经济等指标，每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初步设计	4	是否一次性提供完整的设计文件资料	资料不全，每缺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是否达到初步设计深度	达不到初步设计深度扣 3 分。	
6	施工图设计	4	是否一次性提供完整的设计文件资料	资料不全，每缺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是否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	达不到施工图设计深度扣 3 分。	
		6	是否达到各专业条件无较大错漏、冲突	每发现一处各专业错漏、冲突扣 2 分，扣完为止。	
7	工程变更	10	是否有因设计原因而使工程费用变动	造成工程造价向上或向下变动，每变动 1%扣 3 分，扣完为止。	
三	进度与配合	35			
8	设计进度	8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	超过约定时间一周以内提交设计文件的扣 2 分，超过规定时间一周以上两周以内提交设计文件的扣 4 分，超过规定时间两周以上提交设计文件的扣 8 分。	
9	配合	4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的图纸审查、施工图设计交底会议	不参加图纸审查、施工图设计交底的，发生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6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的工程技术难点处理工作会议	不参加参加的，发生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4	是否认真听取、采纳业主、施工、监理等单位的合理化建议	不认真听取、不采纳合理化建议的，发生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6	是否积极参加工程各项、各阶段的验收	不参加工程各项、各阶段验收	

				的，发生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2	是否积极配合调查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	不积极配合的，发生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2	是否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检查	不积极配合的，发生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是否积极响应、配合业主的其它要求	不积极响应、配合的，发生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在阶段评价时尚不具备评价条件的，不计入评分，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3、设计结果存在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并导致重大失误的（如因设计变更导致工程造价超出合同价 10%，或 100 万以上的等情形），设计单位履约评价结果直接为不合格，分数最多为 59 分。

评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造价咨询）全过程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阶段履约评价(具体阶段: _____)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承 包 商		
总 得 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 价 指 标		评分标准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7				
1	项目负责人	3	配备有固定的项目负责人, 且项目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3	
			配备有基本固定的项目负责人, 且项目负责人具有责任心、具有一定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1.5	
			配备的项目负责人不固定, 或项目负责人无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差		0	
2	专业配置	2	配备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且各专业人员稳定		2	
			配备人员的专业基本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且专业人员相对稳定		1	
			配备人员的专业不能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 或各专业人员不稳定		0	
3	人员数量	2	配备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及造价咨询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及时到位		2	
			配备人员的数量基本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及造价咨询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到位		1	
			配备人员的数量不能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及造价咨询工作的实际要求, 或不能到位		0	
二	履约质量	80				
4	估算编制与审核	7	全面、系统、准确、认真, 估算造价指标合理		7	
			基本全面、系统、准确、认真, 估算造价指标基本合理		5	
			不全面、不系统、不准确、不认真, 估算造价指标严重不合理		0	
5	概算编制与审核	14	全面、系统、准确、认真, 无漏项、错项、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8%以上		14	
			基本全面、系统、准确、认真, 无重大漏项、错项、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5%以上		12	
			不全面、不系统、不准确、不认真, 漏项、错项、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0%以上		4	
			严重漏项、错项、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85%以上		0	
6	预算(标底)编制与审核	14	清单项目齐全、分类清楚、无漏项, 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7%以上(不含 97%), 与审定价比较, 误差率小于 3%(含 3%)		14	
			清单项目基本齐全、分类比较清楚、无重大漏项, 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5%以上, 与审定价比较, 误差率小于 5%		12	
			清单项目不齐全、分类不清楚、有重大漏项, 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5%以下(含 95%), 与审定价比较, 误差率大于 5% (不含 5%)		0	
7	结算(决算)编制与审核	20	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7%以上(不含 97%), 与审计部门的审定价比较, 误差率小于 3%(含 3%)		20	
			清单项目基本齐全、分类比较清楚、无重大漏项, 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5%以上, 与审定价比较, 误差率小于 5%		18	
			清单项目不齐全、分类不清楚、有重大漏项, 工程量及单价准确率在 95%以下(含 95%), 与审定价比较, 误差率大于 5% (不含 5%)		0	

8	合同报价（中标价）复核	10	能够认真负责地复核，全面准确地分析，提出详细的复核分析报告	10	
			基本能够负责地复核，相对准确地分析，提出基本详细的复核分析报告	5	
			不能够认真负责地复核，不能够全面准确地分析，提出的复核分析报告不详细	0	
9	造价分析与控制	10	能够按合同要求主动地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造价分析与控制，认真负责地复核计量支付申请、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款支付，认真地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及时主动地发现并报告任何可能影响成本控制的事项并提出详细的改善建议	10	
			基本能够按合同要求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造价分析与控制，相对负责地复核计量支付申请、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款支付，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主动地发现并报告任何可能影响成本控制的事项并提出改善建议	5	
			不能够按合同要求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造价分析与控制，不能够负责地复核计量支付申请、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工程款支付，未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不能够发现并报告任何可能影响成本控制的事项和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0	
10	成果文件提交	5	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及相关资料	5	
			基本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要求提交工程造价成果文件及相关资料	3	
			不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及相关资料	0	
三	履约时限	8			
11	时限要求	8	能够及时主动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8	
			基本能够及时主动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4	
			未能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0	
四	配合与服务	5			
12	履约准备	2	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签订合同，并充分地做好履约准备	2	
			基本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签订合同，并做好履约准备	1	
			不能够按照要求签订合同，或未能做好履约准备	0	
13	配合情况	2	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积极主动地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2	
			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能够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1	
			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或未能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0	
14	诚信情况	1	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相关单位弄虚作假现象	1	
			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或有串通相关单位弄虚作假现象	0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在阶段评价时尚不具备评价条件的，不计入评分，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评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6：

福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招标代理）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承 包 商	
总 得 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 价 指 标		分值分配 得 分
一	履约质量	50			
1	招标方案编制	10	能够认真充分地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和需要依法编制招标方案，且方案全面、系统、合理、公正		10
			基本能够认真充分地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和需要依法编制招标方案，且方案全面、系统、合理、公正		5
			不能够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和需要依法编制招标方案，或方案不全面、不系统、不合理、不公正		0
2	招标文件编制	10	能够认真负责地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和需要，参照示范文本依法编制招标文件，且招标文件详细、具体，满足招标投标要求		10
			基本能够认真负责地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和需要，参照示范文本依法编制招标文件，且招标文件详细、具体，满足招标投标要求		5
			不能够根据招标工程的特点和需要，未依法编制招标文件，且招标文件不详细、不具体，不能满足招标投标要求		0
3	招标投标业务办理	10	能够认真熟练地按照招标投标备案办事流程及时完成相关备案工作		10
			基本能够认真熟练地按照招标投标备案办事流程及时完成相关备案工作		5
			不能够按照招标投标备案办事流程及时完成相关备案工作		0
4	招标投标程序	10	程序安排严谨、合理，过程符合规定，未出现因程序工作疏漏导致招标工作进展迟缓或受到投诉		10
			程序安排基本严谨、合理，过程符合规定，未出现因程序工作疏漏导致招标工作进展迟缓或受到投诉		5
			程序安排不严谨、合理，违反程序，严重影响招标投标进度，或因工作疏漏造成招标失败		0
5	招标投标资料	10	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招标投标资料		10
			基本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要求提交招标投标资料		5
			不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招标投标资料		0
二	履约时限	20			
9	时限要求	20	能够合理地安排招标投标时间，及时主动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20
			基本能够合理地安排招标投标时间，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10
			不能够合理地安排招标投标时间，未能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0
三	配合与服务	30			

10	履约准备	5	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签订合同，并充分地做好履约准备	5	
			基本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签订合同，并做好履约准备	3	
			不能够按照要求签订合同，或未能做好履约准备	0	
11	配合情况	5	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积极主动地提供招标投标咨询服务	5	
			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能够提供招标投标咨询服务	3	
			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或未能提供招标投标咨询服务	0	
12	保密工作	10	能够严格保密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5	
			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0	
13	诚信情况	10	无与投标单位及其他单位串通损害招标人利益和他人权益现象	5	
			有与投标单位及其他单位串通损害招标人利益和他人权益现象	0	
14	后续服务	5	能够积极主动按照要求协助招标人做好合同拟定、澄清、签订等后续服务工作	5	
			基本能够积极主动按照要求协助招标人做好合同拟定、澄清、签订等后续服务工作	3	
			不能够按照要求协助招标人做好合同拟定、澄清、签订等后续服务工作	0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不计入评分，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评价人签字：

年 月 日